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宋素美

電話：(02)77129033

電子信箱：me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1500098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數發部函

主旨：轉知數位發展部為提升資通安全防護，請依說明更新HiC OS卡片管理工具至最新版本，並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數位發展部115年1月26日數位政府決字第1154000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數位發展部客戶服務中心，電話02-2192-7111，電子郵件：egov@service.gov.tw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115/01/27
16:41:56

